

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各銀行信託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26 日

發文字號：(113)富字第 02-021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共 4 件

主旨：本公司總代理之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四檔基金之投資目標與政策修訂通知，請 查照。

說明：

- 一、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一互利歐洲基金及互利全球領航基金等兩檔子基金之投資政策有關《永續金融揭露規範》重新分類進行修訂並將自 2024 年 3 月 27 日起生效。本次異動對基金之投資理念、過程、整體風險概況或綜合風險及報酬指標或收費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二、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一精選收益基金及美國政府基金等兩檔子基金之投資政策進行修訂(新增基金也可能透過「待公布 (To be Announced, TBA)」市場的承諾基礎以遞延交付或遠期方式購買或出售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及其相關限制規定等之文字敘述)並將分別自 2024 年 3 月 27 日及 2024 年 5 月 27 日起生效。本次異動對於基金之管理方式、基金投資組合之組成、風險概況或綜合風險及報酬指標，或收費均不會產生實質性影響。
- 三、附件：
 1. 互利歐洲基金及互利全球領航基金股東通知信函。
 2. 互利歐洲基金及互利全球領航基金股東通知信函中譯版。
 3. 精選收益基金及美國政府基金股東通知信函。
 4. 精選收益基金及美國政府基金股東通知信函中譯版。

正本：各銀行信託部

副本：

董事長 嚴守白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8A, rue Albert Borschette
L-1246 Luxembourg
B.P. 169 L-2011 Luxembourg
電話 + 352 46 66 67-1
傳真 + 352 46 66 76
電子郵件 lucas@franklintempleton.com
www.franklintempleton.lu

盧森堡，2024年2月26日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之兩檔子基金的《永續金融揭露規範》重新分類

親愛的股東，您好：

本信件旨在通知您，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以下稱「本公司」）之董事會已決定因應投資人之需求，將下列子基金（「基金」）從《永續金融揭露規範》（「SFDR」）第6條重新分類為該SFDR第8條項下之基金，並制定該基金之相關揭露，藉以更好地反映投資過程中考量的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因素、客觀及以數據為導向之約束性永續承諾，同時保持對價值投資的聚焦：

- 互利歐洲基金
- 互利全球領航基金

因應上述調整，請注意本公司將對公開說明書做如下調整：

- 公開說明書附錄 G 將增加基金之 SFDR 銷售前揭露文件；
- 基金的投資人剖析部分將予以更新，註明本基金可能訴諸意欲投資於符合 SFDR 第 8 條基金的投資人；
- 特別與基金相關之「永續發展風險」將載列於「風險考量」項下；以及
- 基金的投資政策將增加以下段落，提及參閱基金的 SFDR 銷售前揭露文件：

「投資經理公司也將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因素視為其基本投資研究和決策過程中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本基金所提倡的環境及/或社會特徵（在《SFDR》第8條含義內），詳見 [附錄 G]。」

此外，本基金之投資政策將予以進一步修訂，自投資政策刪除以下段落：

「由於投資經理公司認為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因素會對公司當前和未來的企業價值有重大影響，因此 ESG 考量是其由下而上基本面研究的一個組成部分。研究團隊根據內部建立的框架定期評估重大 ESG 議題。為避免疑義，投資經理公司並未採用 ESG 標準的約束亦未有明確的 ESG 除外規定。」

影響

縱然投資組合的構成及投資範圍受以上詳述之調整的適度影響，惟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考量因素已是基金的投資研究及過程之一部分。因此，上述調整不會對投資理念、過程、整體風險概況或綜合風險及報酬指標或收費產生實質性影響。

【簡譯中文，僅供參考】

上述調整將從 2024 年 3 月 27 日起生效，並將反映在網上發佈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提供之公開說明書的更新版本中。因應股東要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可提供基金的 KID 草稿及 SFDR 銷售前揭露文件草稿。

本基金的所有其他特徵保持不變。

您需要做什麼

如果您同意此決定，則無需採取任何行動。您也可以選擇將股份轉換至已在您的國家銷售之本公司任何其他子基金。您也可以要求贖回您的投資。無論您欲採取任一選項，請參閱最新的基金公開說明書條款。本公司將免費處理 2024 年 3 月 27 日前收到的此類轉換或贖回要求。

請注意，基於或有遞延銷售手續費（以下稱「CDSC」）之本質，「免贖回費」並不適用於須收取 CDSC 之所有股份類別。據此，若您決定贖回須收取 CDSC 之任何股份，將需支付適用的 CDSC，如公開說明書內更詳細地揭露。

需要更多資訊？

富蘭克林坦伯頓客戶服務團隊很樂意為您解答有關富蘭克林坦伯頓的任何常見問題。您只需致電當地的客戶服務團隊，或者造訪我們的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lu，若您需要投資建議，敬請不吝聯絡您的理財顧問。

我們感謝您選擇將您的投資交給富蘭克林坦伯頓基金集團。

順頌商祺！



Craig Blair · 富蘭克林坦伯頓國際服務有限公司執行長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之管理公司